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2047)

總目： (49) 食物環境衛生署分目： (-) 沒有指定綱領： (3) 街市及小販管理管制人員：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(劉利群)局長：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問題：

就「繼續改善公眾街市的管理和設施，較靈活地訂定個別街市的業務性質組合，並進行推廣活動，以改善公眾街市的經營能力」；請告知本會：

- (a) 18區公眾街市管理的具體開支；
- (b) 界定個別街市的「業務性質組合」的準則及詳情為何；
- (c) 過去3年公眾街市「推廣活動」的詳情、開支及成效。

提問人：田北辰議員 (議員問題編號：48)答覆：

所需資料如下：

- (a) 關於公眾街市管理工作所需的開支，食物環境衛生署(本署)並無備存各區的分項數字。過去3年，街市管理工作的整體開支分列如下：

財政年度	2014-15	2015-16	2016-17
街市管理工作開支 (百萬元)	741.0	720.4	843.0 (修訂預算)

- (b) 公眾街市早年由2個前市政局興建，用以遷置街上小販，改善環境衛生。獲遷置小販的業務性質組合，從一開始便是影響公眾街市所售商品的主要因素。一般來說，我們在考慮合適的業務性質組合時，會盡量涵蓋日常糧食的主要類別，即市民通常在公眾街市購買的蔬菜、水果、魚類、肉類和家禽等。為了較靈活地訂定業務性質組合，本署已

引入更多元化的服務行業攤檔，藉以提高公眾街市攤檔的出租率。在2016-17年度，我們分別在多個公眾街市租出攤檔，以供經營各種服務行業，例如中醫／跌打、電腦相關服務、美容／修甲／按摩、洗衣收發服務等。

- (c) 本署恆常舉辦推廣活動，以增加現有公眾街市的人流。這些活動包括舉辦節日慶祝活動和專題活動、展示多種語文的食譜、印製小冊子以提供最新街市資訊，以及安排其他有助吸引人流的推廣活動。以街市顧客和租戶為對象的抽樣調查顯示，超過90%回應者滿意上述推廣活動。過去3年，舉辦街市推廣活動涉及的開支為每年400萬元。